

江海职业技术学院理事会文件

江理字〔2025〕8号

关于印发《江海职业技术学院内部审计 实施办法》的通知

校内各单位：

《江海职业技术学院内部审计实施办法》经理事会审议通过，
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

江海职业技术学院理事会

2025年3月11日

江海职业技术学院内部审计实施办法

为了切实加强和规范学校内部审计工作，提升内部审计工作质量，充分发挥内部审计监督作用，为推动学校规范管理和健康发展保驾护航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文件精神，结合学校实际，制定本实施办法。

一、内部审计工作应当遵循依法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，以内部控制为基础，以规范管理和防范风险为目标，不断提升内部审计的质量和效率，促进学校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的提升。

二、审计处负责组织实施内部审计工作，对被审计单位的财务收支、经济活动、内部控制、风险管理等进行审计监督。

三、内部审计工作在理事会领导和指导下开展工作，对理事会和理事长负责。

四、内部审计工作按照有关规定，主要对学校所属各单位以下事项进行审计。

- 1、贯彻落实上级重大方针政策措施情况。
- 2、贯彻落实学校发展规划、重要决策、重要部署、重要项目、重要活动情况。
- 3、财务收支和预算执行情况；
- 4、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情况；
- 5、学校建设工程维修工程、大宗固定资产采购等情况；

- 6、各职能部门、二级学院（部）相关经济活动；
- 7、学校中层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；
- 8、各项支出票据合法合规情况；
- 9、配合财务部门对各二级学院（部）办学效益进行评估审核；
- 10、理事会、理事长要求进行的其他审计事项。

五、 内部审计基本程序

1、审计处负责制定年度审计工作计划，经理事长同意后组织实施。

2、审计处根据年度审计计划，编制审计方案，报理事长审定，于实施前向被审计单位（人）送达审计通知书。

3、接受审计单位接到通知后，按审计通知书要求准备好有关资料。

4、实施审计过程中，审查相关资料、实物等，或向有关人员调查询问，或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、食物等，有关人员应认真主动配合。

5、召开审计退场会，与被审计单位（个人）做审计结束前沟通。

6、审计工作组根据审计情况，形成审计报告初稿，报理事长审阅。审计处就审计报告初稿，征求被审计单位（人）意见。被审计单位（人）在规定期限内，将书面意见反馈给审计处，逾期即视为无异议。

7、审计处出具审计报告报理事长审定。

8、审计处向被审计单位（人）送达审计报告。接受审计单位对照审计问题认真整改逐一落实到位。

9、审计处送达审计意见书给纪委办公室，监察处会同相关部门督促、处理审计发现问题，及时整改。

10、审计结束后，审计处整理好审计材料，立卷归档，专柜存放。

六、 审计结果运用

1、内部审计发现的问题，应当及时整改。整改的第一责任人为被审计单位的主要负责人，负责领导和落实整改工作，并按规定时限提交审计整改报告。

2、审计处要对审计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跟踪督查。对整改不及时或不到位的，要及时与被审计单位主要负责人进行提醒沟通，约谈。

3、对内部审计发现的典型性、普遍性、倾向性问题，审计处向有关单位通报，有关单位要分析研究，制定和完善相关管理制度。

七、内部审计人员应当遵守职业道德规范，保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，实事求是，保守秘密。

八、审计处根据内部审计工作需要，可以按规定向社会中介机构购买审计服务，对所购买的社会审计服务要加强审计质量监督，并对审计结果负责。

本实施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，由学校审计处负责解释。

附：内部审计工作流程图